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厦湖府办〔2021〕27号

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湖里区2021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湖里区2021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31日

湖里区 2021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安全生产作出的重要指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全面落实中央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决策部署，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湖里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地质灾害防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分级分类管理，层层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形成条块合力，提升防治能力，最大程度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和减少地质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地质灾害防治职责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属分局组织制定区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报区政府批准后公布，并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备案。指导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开展地质灾害巡查、监测、转移避险和治理工作；配合应急管理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相关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指导、监督区地质灾害防御工作，救灾避险点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地质灾害专业

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抢险物资保障。

区市政园林、建设、教育、民政等有关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组织做好本部门领域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和各有关部门应当根据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的情况，把群测群防工作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

区政府、各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对本地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总责。地质灾害防灾责任人由区政府分管领导、各属地街道办事处和有关部门分管领导、受威胁单位主要负责人、社区“两委”主要干部担任。地质灾害监测人由受威胁的相关人员担任。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社区，由社区“两委”组织受威胁居民开展巡查、监测和转移避险；受地质灾害威胁的行政及企事业单位，由单位组织员工开展巡查、监测和转移避险；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公路、铁路、水利、通讯、电力、市政等设施及在建工程、临时施工工棚，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由其主管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巡查、监测和转移避险。

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地质灾害防治合力。

三、地质灾害防治重点

（一）地质灾害易发区域

湖里区地质灾害类型主要为崩塌与滑坡。山体地带和人为削坡建房、修路等工程形成的斜坡处等是我区地质灾害高发区域。区内的狐尾山—仙岳山—园山一带为辖区地质灾害高易发地段。

（二）主要地质灾害隐患点

1. 截至2021年3月，全区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10处（详见附件1《湖里区2021年地质灾害点一览表》），其中全区应重点防范地质灾害威胁的街道有3个、社区居委会会有6个（详见表1）。

表 1 湖里区 2021 年防范地质灾害重点对象表

街道	社区居委会
湖里街道	南山社区、村里社区、金鼎社区、新港社区
殿前街道	高殿社区
江头街道	江村社区

2. 对于存在地质灾害隐患急需治理的危旧挡墙，按照属地管理及谁引发、谁治理原则，由其所在的街道办事处督促相关单位和个人限期治理，若确属无业主（受益）单位或个人，由属地街道办事处组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三）重点防范期

湖里区地质灾害大多由强降雨诱发。汛期（4-10月）是湖里区地质灾害易发期，需着重防范，其中5-6月雨季及7-9月台风季为重点防范期。

根据厦门市气候变化监测评估中心提供的《厦门市2021年气候趋势预测》，预计2021年厦门总降水量偏少，春雨季（3-4月）降水量偏少，雨季（5-6月）降水量偏多，台风季（7-9月）降水量偏多，秋季（10-11月）降水量偏少。预计2021年影响厦门的台风有3-4个，其中有1-2个严重影响台风，可能有早台风影响，要注意加强防范。

预测本年度地质灾害仍以崩塌、滑坡为主，总体数量与常年相当。

四、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一）开展汛前地质灾害排查检查。各有关部门、各街道要在汛前按各自职责组织做好辖区内人员居住地、公路、铁路、水库、通讯设施、电力设施、市政设施、山地公园、施工工地与临时工棚、学校、旅游景区等区域的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并做好防灾工作落实情况检查。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和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的危旧挡墙一时不能排除的，经调查明确威胁范围、威胁对象后，要及时纳入群测群防网络或者有关部门监控范围，要逐点逐片区落实防灾责任人和监测人，采取防范措施。

（二）制（修）订《社区居委会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地质灾害易发区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要在汛前完成《社区居委会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的制订或者修订，在相关社区居委会公布后，报区政府、区防汛抗旱指挥部以及区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备案，纳入当地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

（三）加强宣传培训演练。各有关部门、各街道要通过电视、广播、报纸、印发宣传材料等方式广泛宣传“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和地质灾害防治等基本知识，增强公众注重灾前预防意识和提高防灾避险、自救互救能力。各有关部门、各街道要围绕“5·12 防灾减灾日”“6·22 土地日”等主题，集中开展多形式的防灾减灾宣传工作、应急演练工作。对新任的

地灾防治人员、防灾责任人、监测人要及时组织相关培训，尽快熟悉防治工作。受地质灾害威胁的街道、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和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工程、设施的管理部门，应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四）开展巡查、监测。受地质灾害威胁和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危旧挡墙影响的社区“两委”要组织基层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段开展监测、巡查，台风暴雨、持续强降雨期间应扩大范围，加密监测、巡查，及时发现险情，及早防范。要因地制宜利用有线广播、高音喇叭、鸣锣吹哨、逐户通知等方式，及时向受威胁群众发出地质灾害警示信息，及时组织转移避险。

直接威胁在建工程和交通、水利、市政、电力、通讯设施以及学校、旅游区的地质灾害，由相关部门、单位负责组织开展巡查、监测。

已完成施工治理，但尚未经过1年以上运行检验并经项目验收的地灾点，要继续开展巡查，直至项目验收。

（五）落实值班制度。汛期期间，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汛期值班制度，单位分管领导、地质灾害防治人员、防灾责任人和监测人必须在岗在位，职责分工、工作制度、通讯方式等信息必须上网上墙。台风暴雨、强降雨、长时间降雨等可能发生地质灾害期间，要按照防汛抗旱指挥部的部署，加强值守，领导带班；值班人员要认真收集、汇总各地雨情、汛情、险情、灾

情，并按规定程序报告、转达、处理。地质灾害报告平台应与相关应急服务平台实现联动互通，确保第一时间获取相关信息，随时应对突发事件。

汛期期间市、区防汛防灾主管部门、两级政府办公厅（室）值班电话和市、区两级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工作联系人及电话详见表 2。

表2 2021年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联系电话一览表

单位	联系人	职务	办公室	手机	传真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周畅灵	副巡视员	2855225	13850021999	2855246
	蔡东渠	地质矿产处处长	2855330	13906028216	2855246
	胡志艺	一级调研员	2855286	13806010321	2855246
	刘朝晖	二级调研员	2855285	13606051355	2855246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属分局	王丰	局长	5583733	18906008282	5583752
	冯斌	四级调研员	5952765	13906010086	5583752
	王东南	四级调研员、不动产与自然资源管理科科长（挂职）	5952700	13015940888	5583752
	石清来	一级主任科员	5583761	15859212358	5583752
	卓剑聪	一级科员	5515299	18950075053	5583752
	张子鹏	工作人员	5583761	13599927693	5583752
湖里区建设局	卢勇	二级调研员	5722369	18965810806	5722234
	卢先亮	科长	5722824	13950006075	5722234
市政府值班室：5052330、2891593、2891333（传真）					
湖里区政府值班室：5722090、2610599（传真）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属分局值班室：5583760、5583752（传真）					

（六）加强预警预防。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要根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市气象局做出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指导防灾抗灾工作。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手机短信、互联网、电话和电子显示屏等各种媒体和手段，及时向社会发布地质灾害预警信息。当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达到三级或三级以上时，各

相关部门、各街道办接到风险预警后，应当适时启动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有效运转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做好防灾的各项工作（详见附件3《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

五、地质灾害应急处置

（一）做好应急准备

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要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完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工作方案，做好必要的应急处置物资储备，加强应急抢险救灾队伍建设，配备相应的交通、通信和应急装备，形成高效的地质灾害应急体系。

（二）及时报告险灾情

严格落实地质灾害灾情险情速报制度，发现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的单位和个人，应立即采取必要防救措施，并向属地街道或者资源规划、应急管理部门报告。其他部门或村（居）民委员会接到报告的，应立即转报属地街道。属地街道或资源规划、应急管理部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派人赶赴现场调查，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灾害发生或者灾情险情扩大，并按照灾情险情速报有关规定，向上级人民政府和资源规划、应急管理部门报告。

（三）高效应急处置

地质灾害发生后，属地街道应当根据实际情况迅速启动相应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划定危险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组织做好人员转移、灾（险）情评估和救援、排险工作，情况紧急时，可以强行组织避险疏散。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应当按照本

部门的职责和应急预案的规定，及时组织人员赶赴现场，开展应急处置，提供应急保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属分局要组织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单位迅速开展地质灾害调查，提出处置建议，灾（险）情所在地的村（居）民委员会和有关单位应当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和维护社会秩序。地质灾害险情未消除前，被转移人员不得擅自返回（详见附件 4《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及应急响应措施一览表》）。

六、地质灾害治理

（一）继续推进工程治理和搬迁避让

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要建立滚动治理机制，对排查、巡查新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和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危旧危险挡墙，成熟一个，治理一个，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对去年应治理未完成施工的治理项目，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要结合存在问题，分类施策，全力推进，加强督办，力争汛期前完成工程治理任务。对因各种原因短期内不能治理的在册地灾隐患点，要跟踪协调，条件成熟的及时组织治理。

切实落实属地管理原则，区政府为地质灾害治理工作责任主体，镇街（或由政府指定部门）为实施主体。交通、市政、水利旅游、通讯等设施、学校（含在建工地）以及房建在建工地的地质灾害治理仍由各行业主管部门作为责任主体，负责开展治理工作的组织实施。

（二）强化工程建设防灾

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办要加强对地质灾害易发区新建工程项目的地灾防范，督促项目业主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落实地质灾害防治“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制度，严控新建工程引发新的地质灾害。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督促责任方组织治理并承担治理所需费用。对未履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原则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技术规范建设挡土墙、护坡等支挡措施未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的，应责成建设项目业主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完善防范措施，及时采取工程措施治理。

地质灾害易发区内村民自行建房时，要采取防灾措施，各街道办事处应组织对场址进行简易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避免村民在危险地带建房。

（三）落实防灾减灾资金

区财政局要把地质灾害防治经费列入财政年度预算，安排资金用于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应急演练、群测群防、预报预警、抢险救灾、灾害治理、搬迁等工作，为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和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危旧挡墙隐患给人民生命和财产造成损失提供保障。落实防灾减灾资金。

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危旧挡墙治理，按照“属地管理”及“谁引发、谁治理”原则，街道办事处应及时通知“产权”单位限时落实整改，整改经费由“产权单位”自筹，产权交叉的应做好协调工作，无产权的由区财政统一安排。

- 附件：1. 湖里区 2021 年地质灾害点一览表
2. 湖里区地质灾害监测工作网络表
3. 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
4. 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及应急响应措施一览表

附件 1

湖里区 2020 年地质灾害点一览表

序号	编号	灾种	地点	规模 (m ³)	地质概况	活动情况	形成机制	触发因素	威胁对象	治理措施	治理费用 (万元)	危险性
1	HL-0005	崩塌	厦门市 住木制品厂	小型 (3000)	陡地, 下伏南 岩, 罗系南 侏罗组凝灰 熔岩	1998 年 8 月发生崩 塌	采石形 成高陡 边坡	降雨	4 人	对平 台加 固处 进行 设置 排水 沟	462.46	正在治理
2	HL-0006	崩塌	南山路 福隆体 育公园 西侧	小型 (1750)	陡地, 下伏晚 坡, 山花 燕山期 斑岩	/	采石形 成高陡 边坡	降雨	原有民房已 拆除, 正新 建福隆体 育商厦。威胁 对象由原民 房住户改变 为商厦人 员。	采用 岩石 钉加 浆护 喷等 方法 进行 治理	105	已完成治理, 基本消除威 胁, 加强监测 避让。经过 1 年以上运行 后, 经组 织验收合格 收销。
3	HL-0010	不稳定 斜坡	东渡港变 电所 1#	小型	陡地, 下伏南 崖, 罗系南 侏罗组凝灰 熔岩	/	建海堤 开山采 石形成	开挖 坡脚	电力 变电所	采用清 表、挂 格构梁、 挂方 网喷锚 等进行 治理	791.7	安排治理
4	HL-0014	不稳定 斜坡	高崎 2 组 林明福 房南侧	小型	/	/	开挖形 成高陡 边坡	降雨	住户	坡脚修有挡 墙	/	部队围墙整 治完成, 待组 织验收核销。

序号	编号	灾种	地点	规模 (m ³)	地形地质概况	活动情况	形成机制	触发因素	威胁对象	治理措施	治理费用 (万元)	危险性
5	HL-0026	崩塌	园山北 里公寓 南侧	小型	/	人工切坡 产生坍塌	/	降雨、 开挖 坡脚	厂房及员工 30人	坡顶设截排 水沟、斜坡 设挡墙支护	18.1	已完成治理， 基本消除威胁，继续监测 避让。经过1 年以上运行 检验合格后 组织验收核 销。
6	/	不稳 定斜坡	南山路 100号南 侧边坡点 隐患点	小型	中风化火 山岩组埋 成，节理 裂隙发育	连续降雨 产生崩塌	/	降雨	住户	加 岩钉护 浆护进 采用水 喷等方 法进行 治理	60	已完成治理， 基本消除威胁，继续监测 避让。经过1 年以上运行 检验合格后 组织验收核 销。
7	/	崩塌	明园 小区挡 土墙	小型	/	连续降雨 产生崩塌	/	降雨	住户	设挡墙支护	500	已完成治理， 基本消除威胁，继续监测 避让。经过1 年以上运行 检验合格后 组织验收核 销。
8	/	高陡 边坡	湖区 东渡路 87-4号 南侧高 边坡	中型	/	台风及地 壳运动	开挖形 成高陡 边坡	降雨	0人	/	/	已纳入建设项 目一并治理

序号	编号	灾种	地点	规模 (m ³)	地形地质概况	活动情况	形成机制	触发因素	威胁对象	治理措施	治理费用 (万元)	危险性
9	/	崩塌	厦门市古玩城南西侧挡土墙	小型	危旧挡墙	连续降雨产生崩塌	安置房项目建设	降雨	住户	边坡加固	187.10	已完成治理,基本消除威胁,继续监测避让。经过1年以上运行检验合格后组织验收销。
10	/	崩塌	园山南路581号北侧山体隐患点	小型		连续降雨可能产生崩塌		降雨	厂房	重力式挡墙,挂网喷锚	/	安排治理

附件 2

湖里区地质灾害监测网络表

街道地质灾害监测网		社区监测网			灾点监测网			
所在街道	机构成员	联系电话	所在社区	责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灾点名称	监测人	联系电话
湖里街道 办事处	林剑锋 (主任) 王斌群 (分管领导) 绪向阳 (联系人) 王誉璇 (联系人) 郑小明 (联系人) 值班室传真	2630669 18959261177 18030113609 15060731556 13959285636 5626248 5624260	南山社区 居委会	黄婉红 陈淑贞	13950001185 13606076847	HL-0005 湖里区厦门市佳木制品厂	许伟龙	15959250392
			村里社区 居委会	陈一梅 胡永灵	13606901480 13859919946	HL-0006 湖里区南山路路桥建材湖 里公司南边坡	胡永灵	13859919946
			金鼎社区 居委会	刘惠珍 张锦芳	13666004585 13666079063	HL-0010 湖里区东渡港变电所 1#	郭明达	15606970803
			新港社区 居委会	危锦凡 李祥伟	13328313021 18050021110	东渡路 87-4 号南东侧高陡边坡	李祥伟	18050021110

街道地质灾害监测网			社区监测网			灾点监测网		
所在街道	机构成员	联系电话	所在社区	责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灾点名称	监测人	联系电话
殿前街道 办事处	李建军 (主任) 刘兆 (分管领导) 苏永权 (联系人) 值班室 传真	5716958 13055925992 13806022329 5716176 5793736	高殿社区 居委会	陈庆佳 张俊强	13906038739 13306052112	HL-0014湖里区高崎2组林明福房南侧	林叶伟	13859920236
江头街道 办事处	曾以勤 (主任) 潘春树 (分管领导) 高彧彰 (联系人) 值班室 传真	5564908 18965831002 13606003755 5522346 5523270	江村社区 居委会	肖德球 肖文枝	13606028298 13720881050	HL-0026湖里区园山北里公寓南侧	肖文枝	13720881050
金山街道 办事处	朱碧蓉 (书记) 邱舒艺 (分管领导) 杨柏楷 (联系人) 值班室 传真	5522355 13806000742 15160019637 5281097 5286713	/	/	/	/	/	/
禾山街道 办事处	张国平 (主任) 吴志杰 (分管领导) 柯峻 (联系人) 值班室传真	5795686 13365046448 15959385899 5794010 5794002	/	/	/	/	/	/

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

级别	地质灾害可能性描述	值班要求	预案启动	转移对象	巡查
一级 (红色)	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很大(有很高地质灾害风险)	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部门 24 小时值班, 领导带班, 做好随时抢险救灾准备。	区政府应及时启动相关的应急预案和抢险救灾指挥系统, 做好应急预案准备, 派出应急响应小组或者挂点干部驻点指导防灾抗灾救灾工作。街道办事处及时启动《社区居委会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街道办事处、社区防灾负责人立即组织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内的所有群众转移。	街道办事处、社区防灾负责人组织对山边、高陡边坡等易发区域进行巡查、监测和防范。
二级 (橙色)	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大(有较高地质灾害风险)	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部门 24 小时值班室值班, 领导带班, 做好抢险救灾准备。	街道办事处根据险情及时启动相关的应急预案和《社区居委会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街道办事处、社区防灾负责人组织危险性较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所有群众转移, 易发区受威胁人员根据当地雨情险情适时转移。	街道办事处、社区防灾负责人组织和易发区域加密监测、巡查和防范。
三级 (黄色)	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较大(有较高地质灾害风险)	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部门做好值班工作和应急准备。	街道办事处视情况启动《社区居委会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根据雨情险情转移受威胁群众。	街道办事处、社区防灾负责人组织和易发区域加强监测、巡查和防范。

